

檔 號：
保存年限：

衛生福利部 函

地址：11558臺北市南港區忠孝東路6段488號

傳 真：(02)85906063

聯絡人及電話：王心聖(02)85906682

電子郵件信箱：pswhs@mohw.gov.tw

受文者：教育部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4年12月24日

發文字號：衛部護字第1040139381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總統府秘書長函(1040139381-1.pdf)

主旨：性侵害犯罪防治法部分條文修正案，業奉總統104年12月23日華總一義字第10400149621號令公布，請查照並轉知所屬人員知照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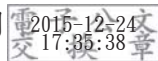
說明：

一、依據總統府秘書長104年12月23日華總一義字第10400149620號函辦理（詳附件）。

二、旨揭修正案刊載於總統府公報第7225期，該內容詳見總統府網站（<http://www.president.gov.tw>）。

正本：法務部、教育部、國防部、勞動部、文化部、內政部、法務部矯正署、內政部警政署、內政部移民署、國家通訊傳播委員會、各直轄市縣（市）政府家庭暴力及性侵害防治中心、衛生福利部社會及家庭署、本部法規會、本部醫事司、本部心理及口腔健康司、本部社會救助及社工司

副本：本部保護服務司



部長 蔣丙煌